

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生午餐補助申請書暨審核表

就讀學校	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			製表日期	年 月 日
學生姓名		性別		班級座號	年 班 號
家長姓名		電話		關係	
住址					
家長填寫申請資格			學校審核證明文件		
1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低收入戶 2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低收入戶 3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生本人領有弱勢兒童少年生活扶助 4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生本人身心障礙 5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家庭突發因素經導師家庭訪視認定無力支付餐費者 初次申請者請附證明文件：(黏貼於本表背面) 備註：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有申請補助之低收入、中低收入、弱勢兒少、本身障者，免附證明文件。 文(字)號： 有限期限： 年 月 日 *是否具有原住民身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家長簽名(簽全名)：_____			1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低收入戶證明書影本 2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低收入戶證明影本 3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區公所核定通知函或市府核定公文 4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心障礙手冊影本 5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家庭突發因素無力支付午餐費證明 (以第 5. 項申請者需請導師填寫以下資料) 導師訪視日期(電訪或家訪)：_____ 受訪者：_____ ● 父母婚姻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單親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 ● 居住房屋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租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親友的 ● 經濟來源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親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 ● 家庭年收入：大約_____元 ● 家庭狀況說明(請說明家庭突發因素，可參考下表附註一第五項)：		
學校審核結果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准予申請補助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予申請補助，原因：		
附註：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有申請補助之低收入、中低收入、弱勢兒少、本身障者，免附證明文件。 一、資格文件： (一) 低收入戶學生：區公所低收入戶證明書影本。 (二) 中低收入戶學生：區公所中低收入戶證明書影本。 (三) 學生本人領有弱勢兒童少年生活扶助：區公所核定通知函或市府核定公文。 (四) 學生本人身心障礙：身心障礙手冊正反面影本。 (五) 家庭突發因素致無力支付午餐費學生： 1. 足以證明家庭無力繳納午餐費之文件或 2. 導師家庭訪視紀錄或 3. 非自願離職證明。 二、『文(字)號』欄，應填身心障礙手冊字號(或身分證字號)或區公所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書文號。 三、『有效期限』欄，應填身心障礙手冊重新(後續)鑑定日期，逾期未重新鑑定則無效，重新(後續)鑑定日期欄若無註明日期則本欄請填「無」。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書註明之有效期限務必填妥。 四、本表所填各項及有關證件須詳實，如有造假，申請者須負賠償責任。					

導師：

承辦人員：

主任：

校長：

證
明
文
件
黏
貼
處

注意：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有申請午餐補助之低收、中低收、弱勢兒
少、本身障者，免附證明文件

